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乌云镇双立村农业机械设备停放场建设项目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了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乌云镇双立村农业机械设备停放场建设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乌云镇双立村农业机械设备停放场建设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55.431079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53.768179 万元，执行率 97%。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1. 新建 2500 平方米农业机械停放场 1 处。
2. 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95\%$
3. 为群众农业生产提供便利。

三、绩效指标情况

（一）产出指标

2024 年 1-12 月项目总投资 55.431079 万元，已支付专项资金 53.768179 万元，执行率 97%。

（二）效益指标

附件3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乌云镇双立村农业机械设 备停放场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许俊涛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乌云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 数	预算执 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5.431079	53.768179	97%
		其中:财政拨款				55.431079	53.768179	97%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	1. 新建2500平方米农业机械停放场1处。 2. 受益人口满意度≥95% 3. 为群众农业生产提供便利。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 况	全年预计完 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停放场建设面积	2500平方米	2500平方米	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 格率(100%)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 时率	100%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年初预算内	55.431079	53.768179	97%	预留质保金未支付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受益村数量	村屯1个	村屯1个	完成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5%	完成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乌云镇旧城村农业机械设备采购项目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了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乌云镇旧城村农业机械设备采购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嘉荫县乌云镇旧城村农业机械设备采购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256.78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256.78 万元，执行率 100%。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1. 东风（雄风）2404 拖拉机 2 台、2BMQ-7 免耕播种机 1 台、亚风新时代 8177 收割机 1 台，亚风新时代 9166 收割机 1 台。

2. 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95\%$

3. 为群众农业生产提供便利，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三、绩效指标情况

（一）产出指标

2024 年 1-12 月项目总投资 256.78 万元，已支付专项资金 256.78 万元，执行率 100%。

附件3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乌云镇旧城村农业机械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负责人		许俊涛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乌云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56.78		256.78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256.78		256.78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年度											
1. 东风(雄风)2404拖拉机2台、2BMQ-7免耕播种机1台、亚风新时代8177收割机1台, 亚风新时代9166收割机1台。 2. 受益人口满意度≥95% 3. 为群众农业生产提供便利,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机械设备采购进度	256.78万元	256.78万元	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年初预算内	256.78	256.78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发包收入	10.5万元	38.5万元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5%	完成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乌拉嘎镇 2024 年度嘉荫县乌拉嘎镇金水村巷道硬化项目 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了嘉荫县乌拉嘎镇金水村巷道硬化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嘉荫县乌拉嘎镇金水村巷道硬化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50.063646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48.561746 万元，执行率 97%。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 (一) 路面硬化：850 延长米×4 米宽=3400 平方米。
- (二)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 (三) 为群众出行及生产生活提供便利，改善村民出行条件，改善村容村貌。

三、绩效指标情况

(一) 产出指标

2024 年 1-12 月项目总投资 50.063646 万元，已支付专项资金 48.561746 万元，执行率 97%。

(二) 效益指标

受益村数量 1 个，项目已完工，竣工验收合格。

(三)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6%，已完成。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荫县乌拉嘎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3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嘉荫县乌拉嘎镇金水村巷道硬化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冯章宇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乌拉嘎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0.063646		48.561746	97%
		其中:财政拨款				50.063646		48.561746	97%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路面硬化: 850延长米×4米宽=3400平方米 目标2: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目标3: 为群众出行及生产生活提供便利, 改善村民出行条件, 改善村容村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路面硬化: 850延长米×4米宽	3400平方米	3400平方米	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年初预算内	50.063646万元	48.561746万元	97%	预留质保金未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数量	村屯1个	村屯1个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6%	≥96%	完成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青山乡上马村机械设备

采购项目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了嘉荫县青山乡上马村机械设备采购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青山乡上马村机械设备采购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149.48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149.48 万元，执行率 100%。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目标 1：购置机械设备

目标 2：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目标 3：满足青山乡农户的农业生产需求，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

三、绩效指标情况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购置设备一套 149.8 万元；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数量指标及成本指标执行率已达到 100%，质量指标及时效指标 1-12 月执行率已达到 100%。

（二）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受益人口全年总收入 11 万元。

（三）满意度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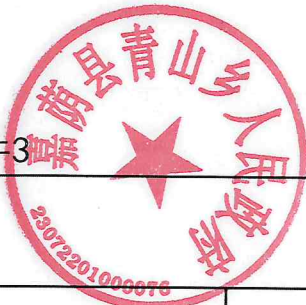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已完成。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荫县青山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3



付成海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23072201000076 嘉荫县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嘉荫县青山乡上马村机械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负责人		付成海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青山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49.8	149.48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149.8	149.48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年度	目标1: 购置机械设备 目标2: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目标3: 满足青山乡农户的农业生产需求, 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一套	149.8万元	100.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100.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10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受益人口全年总收入	7万元	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00%	已完成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青山乡上马村 2024 年农 道桥建设项目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了嘉荫县青山乡上马村 2024 年农道桥建设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青山乡上马村 2024 年农道桥建设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124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106.81 万元，执行率 86.14%。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目标 1：修建钻孔桩基础桥一处，长 13 米，宽 8.5 米。

目标 2：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目标 3：改善田间通行条件，给边民生产生活带来方便。

三、绩效指标情况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发展产业项目及基础设施 124 万元；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以上指标中数量指标及成本指标 1-12 月执行率已达到 86.14%，质量指标及时效指标达到 100%。

（二）效益指标

受益村数量 1 村已完成。

（三）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已完成。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荫县青山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3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嘉荫县 23072201000076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青山乡上马村2024年农道桥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付成海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青山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24	106.81	86%	
		其中:财政拨款				124	106.81	8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年度 目标1: 修建钻孔桩基础桥一处, 长13米, 宽8.5米。 目标2: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目标3: 改善田间通行条件, 给边民生产生活带来方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展产业项目及基础设施	124万元	106.81%	完成	年初预算控制不准确。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100.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78.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数量	1村	10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00%	已完成			



李国科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青山乡建华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了嘉荫县青山乡建华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青山乡建华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120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120 万元，执行率 100%。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目标 1：铺设道路边沟 4200 延长米，新建水泥路 4960 平方米。

目标 2：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目标 3：改善村内基础设施，给边民生产生活带来方便。

三、绩效指标情况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发展产业项目及基础设施 120 万元；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以上指标 1-12 月执行率已达到 100%。

（二）效益指标

受益村数量 1 村，已完成。

（三）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已完成。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荫县青山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3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青山乡建华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付成海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青山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	12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年度 目标1: 铺设道路边沟4200延长米, 新建水泥路4960平方米。 目标2: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目标3: 改善村内基础设施, 给边民生产生活带来方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展产业项目及基础设施	120万元	100.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100.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10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数量	1村	10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00%	已完成			

黑龙江省 2024 年交通补贴和生产奖补项目

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黑龙江省 2024 年交通补贴和生产奖补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黑龙江省 2024 年交通补贴和生产奖补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3.4561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3.4561 万元，执行率 100%。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一）目标 1. 对跨省稳定就业 3 个月以上的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每人每年安排一次性往返交通补助 800 元（实际往返一次交通费不足 800 元的，据实补助）。受益人数 ≥ 40 人；

（二）对每年跨省稳定就业 3 个月以上，省内稳定就业 2 个月以上的脱贫劳动力（不含公益岗），且家庭能够自主发展生产

经营予以生产奖补（跨省就业没人每年补助 1000 元，省内就业每人每年补助 500 元）受益人数 $\geq$ 40 人。

三、绩效指标情况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发放补助，完成支付 3.4561 万；

时效指标：生产奖补、交通补助及时发放率 100%，年底一次性支付；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以上指标 1-12 月执行率 100%。

（二）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geq$ 35 人

（三）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年底一次性支付。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荫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3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交通补贴和生产奖补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伟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4561	3.4561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3.4561	3.4561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年度		目标1. 对跨省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 每人每年安排一次性往返交通补助800元(实际往返一次交通费不足800元的, 据实补助)。 目标2. 对每年跨省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 省内稳定就业2个月以上的脱贫劳动力(不含公益岗), 且家庭能够自主发展生产经营予以生产奖补(跨省就业每人每年补助1000元, 省内就业每人每年补助5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外出就业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一次性交通费人数	≥40人	20	未完成	实际外出务工人数未达40人				
		数量指标	享受务工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生产奖补人数	≥40人	26	未完成	实际外出务工人数未达40人				
		成本指标	跨省就业	1000元/人	1000元/人	完成					
		成本指标	省内就业	500元/人	500元/人	完成					
		时效指标	生产奖补、交通补助及时发放率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就业人数	≥90人	35	未完成	实际外出务工人数未达9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完成					

黑龙江省 2024 年农村公益岗位补贴项目 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黑龙江省 2024 年农村公益岗位补贴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黑龙江省 2024 年农村公益岗位补贴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43.485382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32.97 万元，执行率 75.82%。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 （一）接受资助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 20 人；
- （二）为全县符合公益性岗位标准的脱贫户、监测帮扶对象予以公益性岗位补贴；

三、绩效指标情况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公益岗位补贴，完成支付 32.97 万；

质量指标：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补贴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公益性岗位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接受补贴达标率 100%。

以上指标 1-12 月执行率 75.82%。

（二）效益指标

受益户人数 43 人

（三）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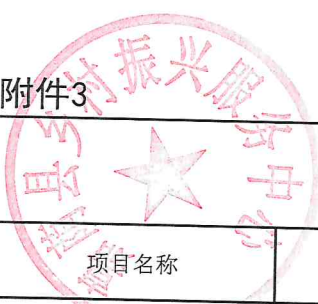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荫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3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农村公益岗位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伟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3.48538	32.97	76%	
		其中: 财政拨款				43.48538	32.97	7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年度 目标1. 接受资助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20人 目标2. 为全县符合公益性岗位标准的脱贫户、监测帮扶对予以公益性岗位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人数	≥20人	43人	完成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补贴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性岗位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接受补贴达标率	100%	10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	98%	完成			

黑龙江省 2024 年小额扶贫贷款贴息项目

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黑龙江省 2024 年小额扶贫贷款贴息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黑龙江省 2024 年小额扶贫贷款贴息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1.132718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1.132718 万元，执行率 100%。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 （一）脱贫人口贷款满足率 $\geq 99\%$ ；
- （二）受益户数 ≥ 10 户；
- （三）为全县申请小额信贷的脱贫户、监测对象贴息，有效减轻其承担利息负担；

三、绩效指标情况

-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贷款贴息，完成支付 1.132718 万；

质量指标：小额贷款贴息率 3.75%；

时效指标：贷款贴息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以上指标 1-12 月执行率 100%。

（二）效益指标

受益户数 11 户

（三）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年底一次性支付。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荫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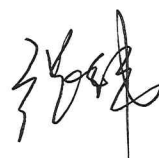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小额扶贫贷款贴息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伟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132718	1.132718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1.132718	1.132718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年度	目标1: 脱贫人口满足率≥99%								
	目标2: 受益户数≥10户								
	目标3: 为全县申请小额信贷的脱贫户、监测对象贴息, 有效减轻其承担利息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贷款申请满足率	≥99%	100%	完成			
		质量指标	小额贷款贴息率	3.75%	3.75%	完成			
		时效指标	贷款贴息发放及时率	≥99%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户数	≥10户	11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完成			

黑龙江省 2024 年雨露计划项目（春季、秋季）

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黑龙江省 2024 年雨露计划项目（春季、秋季），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黑龙江省 2024 年雨露计划项目（春季、秋季），年度资金总额 8.1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8.1 万元，执行率 100%。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 （一）接受资助脱贫户家庭子女人数 ≥ 50 人次；
- （二）脱贫户子女生人均资助标准 1500 元/学期；
- （三）为全县在中、高职院校就读的脱贫户、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学生予以补助，支持其顺利完成职业教育学习，顺利毕业；

三、绩效指标情况

-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资助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子女数 54 人次；

质量指标：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子女生均资助标准 1500 元/人/学期。

以上指标 1-12 月执行率 100%。

（二）效益指标

接受资助脱贫户家庭子女人数 54 人次

（三）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秋季未发放。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荫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3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雨露计划（春季、秋季两期发放）			项目负责人		张伟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1	8.1	100%
		其中:财政拨款					8.1	8.1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年度		1. 接受资助脱贫户家庭子女人数≥50人次 2. 脱贫户子女生人均资助标准1500元/学期 3. 为全县在中、高职院校就读的脱贫户、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学生予以补助，支持其顺利完成职业教育学习，顺利毕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子女数	≥50人次	54人次	完成			
		质量指标	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子女生均资助标准	1500元/人/学期	1500元/人/学期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完成			

沪嘉乡福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了沪嘉乡福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沪嘉乡福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69.6859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66.7403 万元，执行率 96%。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一）新建晾晒场 5000 平方米

（二）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80\%$

三、绩效指标情况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新建晾晒场 50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以上指标 1-12 月执行率已达到 100%。

(二) 效益指标

受益村数量 1 个。

(三)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80%。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善县沪嘉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3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沪嘉乡福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威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沪嘉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9.6859	66.7403	96%
		其中:财政拨款				69.6859	66.7403	9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年度	1. 新建晾晒场5000平方米。 2. 受益人口满意度≥8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晾晒场5000平方米	新建晾晒场5000平方米	100.00%	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100.00%	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100.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数量	1个	1个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0%	100.00%	完成		

沪嘉乡新安村农道桥建设项目

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了沪嘉乡新安村农道桥建设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沪嘉乡新安村农道桥建设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100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91.442921 万元，执行率 91%。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一）建设长 20 米，宽 5 米农道桥一座。

（二）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80\%$

三、绩效指标情况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建设长 20 米，宽 5 米农道桥一座。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以上指标 1-12 月执行率已达到 100%。

(二) 效益指标

受益村数量 1 个。

(三)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80%。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荫县沪嘉乡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25日





附件3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230 项目名称		沪嘉乡新安村农道桥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威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沪嘉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0	91.442921	91%		
		其中: 财政拨款			100	91.442921	9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年度		1. 建设长20米, 宽5米农道桥一座。 2. 受益人口满意度≥8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长20米, 宽5米农道桥一座	建设长20米, 宽5米农道桥一座	100.00%	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100.00%	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100.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数量	1个	1个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0%	100.00%	完成			

沪嘉乡黎明村温室大棚建设和机械设备采购项目

目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了沪嘉乡黎明村温室大棚建设和机械设备采购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沪嘉乡黎明村温室大棚建设和机械设备采购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131.526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130.487 万元，执行率 99%。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一）建设温室蔬菜大棚 1 栋，60 米长 6 米宽；购买挖掘机一台、板车一台。

（二）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80\%$

（三）增加村集体收益。

三、绩效指标情况

(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建设温室蔬菜大棚 1 栋，60 米长 6 米宽；购买挖掘机一台、板车一台；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以上指标 1-12 月执行率已达到 100%。

(二) 效益指标

增加村集体收益 9.7 万元。

(三)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80%。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荫县沪嘉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3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沪嘉乡黎明村温室大棚建设和机械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威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沪嘉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2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31.526	130.487	99%
		其中: 财政拨款				131.526	130.487	9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年度	1. 建设温室蔬菜大棚1栋, 60米长6米宽; 购买挖掘机一台、板车一台。 2. 受益人口满意度≥80% 3. 增加村集体收益9.7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温室蔬菜大棚1栋, 60米长6米宽; 购买挖掘机一台、板车一台	建设温室蔬菜大棚1栋, 60米长6米宽; 购买挖掘机一台、板车一台	100.00%	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100.00%	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100.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村集体收益	9.7万元	100.0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0%	100.00%	完成		

沪嘉乡晨光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绩效 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 2024 年度组织实施了沪嘉乡晨光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并对项目 1-12 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沪嘉乡晨光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60 万元，2024 年 1-12 月，支付专项资金 60 万元，执行率 100%。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 （一）购置挖掘机一台。
- （二）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80\%$
- （三）增加村集体收益 6 万元。

三、绩效指标情况

-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购置挖掘机一台；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以上指标 1-12 月执行率已达到 100%。

(二) 效益指标

增加村集体收益。

(三)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85%预。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荫县沪嘉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3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2000052		项目名称		沪嘉乡晨光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威	
		主管部门		嘉荫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嘉荫县沪嘉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 算数	1-12月 执行数	预算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60	6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 标 年 度		1.购置挖掘机一台。 2.受益人口满意度≥80% 3.增加村集体收益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完 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 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挖掘机	1台	100.00%	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	100%	100.00%	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	100%	100.00%	完成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增加村集体收益	6万元	100.00%	完成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0%	100.00%	完成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红光乡红旗村 晾晒场建设项目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根据《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我单位2024年度组织实施了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红光乡红旗村晾晒场建设项目，并对项目1-12月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现将项目预算和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监控基本情况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红光乡红旗村晾晒场建设项目，年度资金总额69.2万元，2024年1-12月，支付专项资金67.48万元，执行率97.51%。

二、绩效运行总体目标

- (一)红旗村新建晾晒场3500平方米，购置100吨地衡一个
- (二)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80\%$ 。
- (三)增加脱贫人口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三、绩效指标情况

(一)产出指标

- 1.数量指标：红旗村新建晾晒场3500平方米，购置100吨地衡一个。
- 2.质量指标：项目(工程)完成合格率100%。

3. 时效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4.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在年初预算内100%。

以上1-3指标已完成，4指标因质保金未付，完成情况为97.51%，预计质保期满完成。

(二) 效益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受益村数量)1个已完成。

(三)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80%已完成。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嘉荫县红光乡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25日

赵伟